



广西瑞冠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招 标 文 件

项目名称：玉林市第一人民医院 X 射线计算机体层摄影设备（CT）
等设备维保服务采购项目

项目编号：YLZC2025-G3-990156-GXRG

采 购 人：玉林市第一人民医院

采购代理机构：广西瑞冠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2025 年 6 月

目 录

第一章	招标公告	3
第二章	采购需求	6
第三章	投标人须知	6
第四章	评标方法及评标标准	36
第五章	拟签订的合同文本	43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53

第一章 招标公告

项目概况

玉林市第一人民医院 X 射线计算机体层摄影设备（CT）等设备维保服务采购项目 招标项目的潜在投标人应在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https://www.gcy.zfcg.gxzf.gov.cn/>）获取招标文件，并于 2025 年 7 月 18 日 09 时 00 分（北京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YLZC2025-G3-990156-GXRG

项目名称：玉林市第一人民医院 X 射线计算机体层摄影设备（CT）等设备维保服务采购项目

预算金额：6900000.00 元。

最高限价（如有）：6900000.00 元。

采购需求：

序号	标的名称	数量及单位	简要技术需求或者服务要求	预算金额
标项 1	X 射线计算机体层摄影设备(CT) 维保服务	1 项	1. 保修设备：1 套西门子 CT 影像设备（计算机断层扫描系统）； 2. 服务要求：详见招标文件； 3. 服务期限：3 年。	750000.00 元/年； 2250000.00 元/3 年
标项 2	医用磁共振成像系统(1.5T) 维保服务	1 项	1. 保修设备：1 套佳能 1.5T 磁共振 Vantage Elan MRT-2020； 2. 服务要求：详见招标文件； 3. 服务期限：3 年。	550000.00 元/年； 1650000.00 元/3 年
标项 3	医用磁共振成像系统(3.0T) 维保服务	1 项	1. 保修设备：1 套飞利浦 Ingenia 3.0T 磁共振； 2. 服务要求：详见招标文件； 3. 服务期限：3 年。	1000000.00 元/年； 3000000.00 元/3 年

本项目 否 接受联合体投标。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本目标项一、标项二、标项三属于专门面向小微企业采购的项目（其中，专门面向小微企业预留份额为 100%），供应商应为小微企业或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具有国家主管部门颁发的有效的医疗器械生产许可证，或按《医疗器械经营监督管理办法》（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总局第 54 号令）医疗器械分类管理要求具有有效的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或许可证的供应商。

三、获取招标文件

时间：2025 年 6 月 27 日至 2025 年 7 月 4 日，每天上午 08：00 至 12：00，下午 15：00 至 18:00（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地点 (网址): 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 (<https://www.gcy.zfcg.gxzf.gov.cn/>)

方式: 网上下载。本项目不提供纸质文件, 中标供应商需使用账号登录或者使用 CA 登录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 (<https://www.gcy.zfcg.gxzf.gov.cn/>) - 进入“项目采购”应用, 在获取招标文件菜单中选择项目, 获取竞争性谈判文件。电子投标文件制作需要基于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获取的谈判文件编制, 通过其他方式获取谈判文件的, 将有可能导致供应商无法在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编制及上传投标文件。

售价: 0

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 2025 年 7 月 18 日 09 时 00 分 (北京时间)

地点: 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 (<https://www.gcy.zfcg.gxzf.gov.cn/>)

开标时间: 2025 年 7 月 18 日 09 时 00 分

开标地点: 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 (<https://www.gcy.zfcg.gxzf.gov.cn/>)

五、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 5 个工作日。

六、其他补充事宜

1. 投标保证金: 标项一为 22500.00 元; 标项二为 16500.00 元; 标项三为 30000.00 元; (具体缴纳方式详见招标文件)。

2. 网上查询地址

中国政府采购网 (www.ccgp.gov.cn)、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采购网 (zfcg.gxzf.gov.cn)、广西玉林市人民政府门户网 (www.yulin.gov.cn)。

3. 本项目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 (1) 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
- (2) 政府采购支持采用本国产品的政策。
- (3) 强制采购节能产品; 优先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
- (4) 政府采购促进残疾人就业政策。
- (5) 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
- (6) 政府采购扶持不发达地区和少数民族地区政策

4.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 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为本项目提供过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 不得再参加本项目上述服务以外的其他采购活动。

5. 根据财政部《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 号) 的规定, 对在“信用中国”网站 (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 (www.ccgp.gov.cn) 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供应商, 不得参与政府采购活动。

6. 监督部门

玉林市财政局 0775-2697961

7. 投标人投标注意事项

(1) 本项目为全流程电子化采购项目, 通过“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 (<https://www.gcy.zfcg.gxzf.gov.cn/>) 实行在线电子投标, 投标人应先安装“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客户端” (请自行前往“广西政府采购网—办事服务—下载专区”进行下载), 并按照本项目招标文件和“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的要求编制、加密后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通过网络上传至“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 (加密的

玉林市第一人民医院 X 射线计算机体层摄影设备 (CT) 等设备维保服务采购项目 (项目编号: YLZC2025-G3-990156-GXRG)

电子投标文件是指后缀名为“jmb”的文件), 投标人在“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提交电子投标文件时, 请填写参加远程开标活动经办人联系方式。投标人登录“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 依次进入“服务中心-项目采购-操作流程-电子招投标-政府采购项目电子交易管理操作指南-供应商”查看电子投标具体操作流程。

(2) 未进行网上注册并办理数字证书(CA 认证)的投标人将无法参与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 投标人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 完成电子交易平台上的 CA 数字证书办理及投标文件的提交(投标人可登录“广西政府采购网”, 依次进入“办事服务-下载专区”或者登录“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 依次进入“服务中心-入驻与配置”中查看 CA 数字证书办理操作流程。如在操作过程中遇到问题或者需要技术支持, 请致电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客服热线: 95763)。

(3) CA 证书在线解密: 投标人投标时, 需凭制作投标文件时用来加密的有效数字证书(CA 认证)登录“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电子开标大厅现场按规定时间对加密的投标文件进行解密, 否则后果自负。注: 1) 为确保网上操作合法、有效和安全, 请投标人确保在电子投标过程中能够对相关数据电文进行加密和使用电子签章, 妥善保管 CA 数字证书并使用有效的 CA 数字证书参与整个招标活动。2) 投标人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电子投标文件的上传、提交, 投标截止时间前可以补充、修改或者撤回投标文件。补充或者修改投标文件的, 应当先行撤回原投标文件, 补充、修改后重新上传、提交, 投标截止时间前未完成上传、提交的, 视为撤回投标文件。投标截止时间以后上传递交的投标文件, “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将予以拒收。

8. 本项目采用远程异地评标, 评标主场设在广西瑞冠工程咨询有限公司玉林分公司(玉林市双拥路华泰城综合楼 803 室), 分会场设在广西瑞冠工程咨询有限公司来宾分公司(来宾市盛源路 216 号来宾市润林国际商务写字楼 2 栋 112 号)。

七、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 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称: 玉林市第一人民医院

地址: 玉林市教育中路 495 号

联系人: 陶经纬

联系方式: 0775-2693066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 广西瑞冠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 玉林市双拥路华泰财富中心 803 室

联系方式: 0775-2551136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 黄子珊

电话: 0775-2551136

广西瑞冠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2025 年 6 月 27 日

第二章 采购需求

说明：

1. 为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要求

（1）本招标文件所称中小企业必须符合《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

2. “实质性要求”是指招标文件中已经指明不满足则投标无效的条款，或者不能负偏离的条款，或者采购需求中带“▲”的条款。

3. 投标人必须自行为其投标产品侵犯他人的知识产权或者专利成果的行为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4. 采购内容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名称：其他未列明行业。

5. 本项目为服务采购，无核心产品。

标项一：

一、采购需求																																			
序号	标的名称	数量及单位	服务内容及要求																																
1	X 射线计算机体层摄影设备（CT）维保服务采购项目	1 项	一、项目概述： 1、本项目为玉林市第一医院西门子 CT 影像设备维修保养服务。中标供应商（维保单位）必须按国家、行业的标准及招标文件的要求对项目内的设备进行系统的、全面的检测、维护及保养，以保证设备的高效、正常运作。 2、设备使用情况：该设备安装于 2020 年 4 月，安装地点位于 1 号住院楼 1 楼急诊科 CT 室。经统计，该 CT 设备年扫描量将近 90 万扫描秒，目前已超 45 万扫描秒。在维保周期期间（2021.7.16-2024.10.31）一共更换了 6 个球管，平均约每 7 个月更换一个球管，其它价值相对较高的有：CT 高压发生器 3 个、准直器 3 个、金属电刷 1 套、探测器模块 1 套等。 二、项目内容： 1. 玉林市第一人民医院西门子 64 排 CT 设备维保服务采购： <table><tr><th>序号</th><th>设备名称</th><th>生产厂家</th><th>型号</th><th>设备编号</th><th>数量</th><th>控制价（万元）</th><th>服务内容</th><th>保期（年）</th></tr><tr><td>1</td><td>计算机断层扫描系统</td><td>Siemens AG（德国西门子公司）</td><td>SOMATOM go.Top (CN)</td><td>120168</td><td>1</td><td>75/年</td><td>全保</td><td>3（自合同签订之日起）</td></tr><tr><td>2</td><td colspan="4">合计</td><td>1</td><td>225</td><td>/</td><td>3</td></tr></table> 2. 项目实施地点：玉林市第一人民医院设备安装地点（1 号住院楼 1 楼急诊科 CT 室）。 3. 服务内容：全保，包含球管、探测器、高压油箱等所有备件的全保，含定期预防性保养、故障维修、安全检查、安全升级，含所有人工费、差旅费以及整机配件的故障更换，含远程技术支持，远程系统服务，其他第三方产品及						序号	设备名称	生产厂家	型号	设备编号	数量	控制价（万元）	服务内容	保期（年）	1	计算机断层扫描系统	Siemens AG（德国西门子公司）	SOMATOM go.Top (CN)	120168	1	75/年	全保	3（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2	合计				1	225	/	3
序号	设备名称	生产厂家	型号	设备编号	数量	控制价（万元）	服务内容	保期（年）																											
1	计算机断层扫描系统	Siemens AG（德国西门子公司）	SOMATOM go.Top (CN)	120168	1	75/年	全保	3（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2	合计				1	225	/	3																											

		后安装产品除外。 三、供应商服务能力要求： 1. 技术资质保障，具有标的维修、保养所需的技术支持及来源（投标文件提供相应证明材料）。 2. 零配件的合法保障，国内设有至少 1 家零备件保税仓库，至少有存放全新球管、探测器、高压发生器等设备常用的主要配件，以确保配件的存储充分保障(投标文件提供相应证明材料包括，租赁合同，并附仓库平面图，零配件来源证明文件及配件存放照片)。 3. 维修零配件，投标人必须书面承诺，用于保养及维修中需更换的备件必须为原厂未开封备件，不能使用二手及淘汰的配件，满足医疗器械法律法规管理要求，配件序列号可溯源查证，可到设备原制造厂商的热线系统可查；如提供的配件为进口产品，必须提供报关单。（投标文件中需提供承诺函/承诺书并加盖公章） ▲4. 设备性能保证： （1）设备维保后，须保证设备的技术参数符合原机数据，所提供的配件整体无污染，无侵权行为、表面无划损、无任何缺陷隐患，在中国境内可依常规安全合法使用，且满足国家医疗器械管理及注册证要求。（投标文件需提供零配件原厂供应证明或其他正规供应渠道证明，同时加上书面承诺函并加盖公章）。 （2）检测支持，设备维修更换核心部件如球管、探测器等后，中标供应商需邀请具备资质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对设备进行性能检测，检测指标须达国家对产品使用的标准，费用由中标供应商承担。 四、CT 维保服务技术需求： 1. 包含工时：免除服务合同期内所需的人工费用，无限次人工维修，2 小时内响应，享有供应商优先派工的权利。 ▲2. 包含常规备件（含球管、探测器、高压油箱、平板电脑在内等所有备件）： 维修设备时更换问题部件，并负责备件的运输，具体包括： （1）提供保修所需的备件备件供应要及时、充足。 （2）整机备件必须是原厂提供的未拆封原装备件。 （3）优先运送零配件，回收报废部件。 （4）球管、探测器、高压发生器在保修范围内。 3. 保证开机率：在合同期内保证 95%的开机率，（停机时间少于 5%）按一年 365 个日历日计算。如果此开机率由于中标供应商的原因未能达到，对于开机率低于 95%的每一个百分点，合同期限将相应延长 7 个日历日。
--	--	--

		4. 安全检查：安全检查将按照厂家标准及当地规定执行，具体包括： （1）制定检查计划； （2）机械安全检查； （3）电气安全检查； （4）记录检查结果 5. 质量保证：通过以下任务和工作以保证设备质量达到厂家颁布的质量标准。 （1）制定检查计划； （2）图象质量（效果）检查； （3）评判参数结果； （4）调整/校准； （5）记录检查结果 6. 安全升级：按照建议及要求提供硬件和软件升级，以提高设备的安全性和性能。 （1）持续监控设备是否需要升级； （2）提供安全性升级； （3）提供建议性升级； （4）记录升级程序 7. 技术电话支持：全国范围内免费热线电话，由维保公司设备运行保障中心提供快速诊断和支持服务：技术电话支持(24X7)，周一至周日，每天 24 小时； 8. 远程连接及诊断：提供基于设备嵌入式远程连接方案的实时远程服务（视采购人的需求），以保证维修的及时性。高级诊断：投标人必须在整个合同期内都能合法获得原厂高级故障诊断软件的诊断维修钥匙（service key），并保证不违反国家有关知识产权的法律规定，并做出相应书面承诺。 9. 预防性保养：按照计划提供，以保证设备处于最佳运行状态，包括： （1）记录并安排保养时间； （2）保养计划更换损耗部件； （3）检测； （4）按照厂家标准进行调校； （5）确认各项技术指标及性能； （6）记录设备状况； （7）提供设备原厂保养内容清单。 10. 预防性保养损耗品：预防性保养中需更换的损耗品由维保公司免费提供。
--	--	--

二、商务条款要求	
合同签订时间	自中标通知书发放之日起 25 日内。
▲服务期限及地点	1. 服务期限：合同约定之日起三年。 2. 服务地点：广西玉林市内，采购人指定地点。
▲付款方式	本项目无预付款。合同价款分六期支付，乙方先服务后甲方再付款，每半年支付一期（第一期支付 20% 的合同价款，第二期至第六期每期支付 16% 的合同价款）。乙方按合同履约后，每半年付款期到时，提交付款申请、正式发票、服务报告（包含故障汇总及维保汇总等内容）等付款资料给甲方，甲方收到该期付款资料后 5 个工作日内办理付款，60 天内将该期款项支付至乙方指定账户。
投标报价	投标报价是履行合同的最终价格，即满足全部采购需求所应提供的服务，以及伴随的货物和工程（如有）的价格，含相关服务、备品备件、标准附件、专用工具、人员薪酬、交通运输费、安装、调试、技术支持、检测检验、必要的保费、各项税费、代理服务费等各项费用的总和。
验收标准	1. 验收工作由采购人组织，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形式：中标供应商维修、保养完毕后，向采购人提供维修、保养报告单，采购人派人进行验收，并在维修工单上签字确认；其他技术服务的验收按照本招标文件、中标供应商的全保修方案、厂家标准及相应的质量标准要求执行。 2. 验收不通过的，根据采购人意见进行整改，直到验收通过为止，期间产生相关费用由中标人承担。
三、其他要求	
投标人根据采购需求在投标文件中提供：技术方案包含但不限于维保方案、拟投入人员、备品备件方案等内容。	

标项二：

一、采购需求																				
序号	标的名称	数 量 及 单位	服务内容及要求																	
1	医用磁共振 成像系统 (1.5T)维保 服务采购项 目	1 项	一、项目概述： 本次项目为玉林市第一人民医院佳能 1.5T 磁共振维保服务采购。 二、服务内容：																	
			<table><tr><th>序号</th><th>品牌/ 型号</th><th>数量</th><th>服务内容说明</th><th>控制 单价 (万元 /年)</th><th>控制 总价 (万元)</th><th>服务 期限</th></tr><tr><td>1</td><td>佳能 Vantage Elan MRT-2 020</td><td>1 套</td><td>整机全保，包含主机零配件、冷却系统（水冷、核冷）、磁体、液核、吸附器、线圈、工作站等；</td><td>55</td><td>165</td><td>3 年</td></tr></table>				序号	品牌/ 型号	数量	服务内容说明	控制 单价 (万元 /年)	控制 总价 (万元)	服务 期限	1	佳能 Vantage Elan MRT-2 020	1 套	整机全保，包含主机零配件、冷却系统（水冷、核冷）、磁体、液核、吸附器、线圈、工作站等；	55	165	3 年
			序号	品牌/ 型号	数量	服务内容说明	控制 单价 (万元 /年)	控制 总价 (万元)	服务 期限											
1	佳能 Vantage Elan MRT-2 020	1 套	整机全保，包含主机零配件、冷却系统（水冷、核冷）、磁体、液核、吸附器、线圈、工作站等；	55	165	3 年														
维保服务内容（佳能 1.5T 磁共振 Vantage Elan MRT-2020 维保服务） 1、每次上门服务都需记录，填写维修保养工作派工单并交使用部门负责人和设备科区域维修负责人签字确认并给采购人留存一份。 2、具备国内独立备件库； 3、中标供应商资质保障：具备《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中标供应商至少 3 人具有 3 年以上维修经验的医疗设备维修工程师，以提供安全、保障的维修技术实力。 4、零配件的合法保障：中标供应商应具备取得设备厂家零																				

		配件的合法渠道，如中标供应商已经取得设备厂家授权的中国区代理公司、特约维修单位，国内至少有一个保税库，并提供证明文件，以保证零配件必须是符合国家相关规范要求的合格产品。 5、定期保养：一年内至少提供 2 次定期维护保养。每次维护保养完成后，中标供应商应向采购人提供维护保养报告。中标供应商应在预期维护保养时间之前一周内通知采购人保养时间。 ▲6、维修零配件：包括用于保养及维修中需更换的耗品、硬件、软件必须为原厂配件。 ▲7、技术人员要求：中标供应商针对项目保养、维修所派的工程师均为 MR 专业设备维修工程师，接受过系统的 MR 设备维修专业培训，并获得培训证书，至少提供 2 名工程师的培训证书（提供证明文件，复印件加盖公章）。 8、服务响应时间：设备发生故障时，中标供应商应在 1 小时内响应，提供电话、网络等技术支持。如以上技术支持无法解决设备故障，中标供应商须在 48 小时内到达设备使用现场进行维修。 9、开机率确保达到 95%，按全年 365 天计算，即设备全年正常工作时间不能少于 347 天，停机时间按报修开始到维修完成解决故障的时长统计，不足部分应顺延合同保修期。 10、在保修合同执行期间，如厂家有新的软件版本（指设备的稳定性软件，非功能选件），中标供应商应免费为医院升级。 三、项目实施要求： 1. 承诺和保证提供的服务符合我国现行《医疗器械监督管理条例》《医疗器械使用质量监督管理办法》及生产厂家关于此类设备的维修保养要求； 2. 保证标的设备维修、保养所需配件的可靠来源及合法； 3. 保证给标的进行维修、保养所需配件及材料不低于标的生产厂家的要求； 4. 具有标的维修、保养所需的技术； 5. 对所提供的维修、保养服务有监督和考核； 6. 对维修、保养服务均有规范的服务报告； 7. 提供标的所需的快速应急处置方案。
二、商务条款要求		
合同签订时间	自中标通知书发放之日起 25 日内。	

▲服务期限及地点	1. 服务期限：合同约定之日起三年。 2. 服务地点：广西玉林市内，采购人指定地点。
▲付款方式	本项目无预付款。合同价款分六期支付，乙方先服务后甲方再付款，每半年支付一期（第一期支付 20% 的合同价款，第二期至第六期每期支付 16% 的合同价款）。乙方按合同履约后，每半年付款期到时，提交付款申请、正式发票、服务报告（包含故障汇总及维保汇总等内容）等付款资料给甲方，甲方收到该期付款资料后 5 个工作日内办理付款，60 天内将该期款项支付至乙方指定账户。
投标报价	1、投标报价是履行合同的最终价格，即满足全部采购需求所应提供的服务，以及伴随的货物和工程（如有）的价格，含设备定期检查保养、维修人员的工时、差旅、设备制造、备件、专用工具、包装、仓储、运输、安装、调试、检验、技术培训、技术资料、质保期与备品备件发生的所有含税费用、代理服务费等各项费用的总和。 2、保修的设备零配件免费维修更换，更换的不良品由中标供应商负责处理。 3、远程维修服务：采购人可通过电话、网络等手段免费得到中标供应商的技术支持。 4、升级服务：原厂发布的安全升级，中标供应商应及时且免费为采购人升级。
验收标准	1. 验收工作由采购人组织，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形式：中标供应商维修、保养完毕后，向采购人提供维修、保养报告单，采购人派人进行验收，并在维修工单上签字确认；其他技术服务的验收按照本招标文件、中标供应商的全保修方案、厂家标准及相应的质量标准要求执行。 2. 验收不通过的，根据采购人意见进行整改，直到验收通过为止，期间产生相关费用由中标人承担。
三、其他要求	
投标人根据采购需求在投标文件中提供：技术方案包含但不限于维保方案、拟投入人员、备品备件方案等内容。	

标项三：

一、采购需求									
序号	标的名称	数 量 及 单位	服务内容及要求						
1	医用磁共振 成像系统 (3.0T)维保 服务	1 项	一、项目概述： 本次项目为玉林市第一人民医院 Ingenia 3.0T 磁共振维 保服务采购。 二、服务内容：						
			序号	品牌/ 型号	数量	服务内容 说明	控制 单价 (万 元/ 年)	控制 总价 (万 元)	服 务 期 限
			1	飞利 浦 Ingen ia 3.0T	1 套	服务内容 包含但不 限于： 1. 整机全 保，包含 主机零配 件、冷却 系统（水 冷、核 冷）、磁 体、液核 、吸附器 、线圈、 工作站等 ； 2. 全部人 工费用 3. 每年至 少 3 次保 养 4. 开机率 95% 5. 远程服 务及在线 技术支持	100	300	3 年

		三、维保服务的技术要求 1、设备定期维护保养并提供维护保养报告，保养内容包含但不限于： （1）提供设备的安全检查 （2）冷却系统检查 （3）影像质量检查 （4）射频能量检查 （5）运行状态检查等 （6）设备间、磁体间、操作间设备的除尘及清洁 （7）整机校准：每 6 个月进行一次系统调试校准 （8）安全测试：地漏电流测试、保护接地电阻测试 2、工时：维保服务所涉及的人工费用、交通差旅费及备件费等，均由中标供应商承担 3、具备国内独立备件库。 4、备件必须是原厂认证合格的零备件，保障不会对设备质量或图像产生不良影响。提供保修所需的备件，备件供应要及时、充足。如因提供不合法不合规或来路不明的备件而引起的相关损失及法律责任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5、中标供应商需在国内设有零备件保税仓库和备件库（提供相应证明材料，如租赁合同、保税仓库注册等级证书等）。 6、中标供应商需具备原厂提供的全新合格线圈的库存，在投标文件中以附件的形式提供近一年内该库存线圈的合法进口证明文件，包含但不限于线圈的进口报关单、清晰体现序列号的运货单等资料，不低于 3 条报关信息。 7、热线服务： 提供 400 免费热线电话，24 小时*365 天有工程师接听，为采购人快速诊断和提供技术支持服务。接到维修要求后，不超过 24 小时到达现场。 8、开机率： 在合同期内保证 95%的开机率（停机时间少于 5%），按照一年 365 日计算。如果此开机率由于中标供应商的原因未能达到，对于开机率低于 95%的 1 个日历日，合同期相应延长 2 个日历日。
二、商务条款要求		
合同签订时间	自中标通知书发放之日起 25 日内。	
▲服务期限及地点	1. 服务期限：合同约定之日起三年。 2. 服务地点：广西玉林市内，采购人指定地点。	

▲付款方式	本项目无预付款。合同价款分六期支付，乙方先服务后甲方再付款，每半年支付一期（第一期支付 20%的合同价款, 第二期至第六期每期支付 16%的合同价款）。乙方按合同履约后，每半年付款期到时，提交付款申请、正式发票、服务报告（包含故障汇总及维保汇总等内容）等付款资料给甲方，甲方收到该期付款资料后 5 个工作日内办理付款，60 天内将该期款项支付至乙方指定账户。
投标报价	1、投标报价是履行合同的最终价格，即满足全部采购需求所应提供的服务，以及伴随的货物和工程（如有）的价格，设备定期检查保养、维修人员的工时、差旅、设备制造、备件、专用工具、包装、仓储、运输、安装、调试、检验、技术培训、技术资料、及质保期与备品备件发生的所有含税费用、代理服务费等各项费用的总和。 2、设备故障或存在隐患时免费维修更换零配件，更换的不良品由中标供应商负责处理。 3、远程维修服务：采购人可通过电话、网络等方法免费得到中标供应商的技术支持。 4、升级服务：原厂发布的安全升级，中标供应商应及时且免费为采购人升级。
验收标准	1. 验收工作由采购人组织，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形式：中标供应商维修、保养完毕后，向采购人提供维修、保养报告单，采购人派人进行验收，并在维修工单上签字确认；其他技术服务的验收按照本招标文件、中标供应商的全保修方案、厂家标准及相应的质量标准要求执行。 2. 验收不通过的，根据采购人意见进行整改，直到验收通过为止，期间产生相关费用由中标人承担。
三、其他要求	
投标人根据采购需求在投标文件中提供：技术方案包括但不限于维保方案、拟投入人员、备品备件方案等内容。	

第三章 投标人须知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条款号	编列内容
3	投标人的资格要求：详见招标公告。
6.1	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否。 如接受联合体投标，联合体投标要求如下： 1. 两个以上（含两个）供应商可以组成一个投标联合体，以一个供应商的身份共同参加投标。联合体投标的，须提供《联合体投标协议书》。 2.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投标的，联合体各方均必须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第一款规定的基本条件（涉及行政许可范围的内容，联合体各方均应具备相应资质）。本项目有特殊要求规定供应商特定条件的，联合体各方中至少有一方必须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特定条件。 3. 联合体各方之间必须签订联合投标协议，协议书必须明确主体方（或者牵头方）并明确约定联合体各方承担的工作和相应的责任（各方承担责任与义务的分工必须符合采购需求，否则，联合体投标无效），并将联合投标协议放入投标文件。联合体各方必须共同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就采购合同约定的事项对采购人承担连带责任。 4.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联合体各方不得再单独参加或者与其他供应商另外组成联合体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5. 联合体中有同类资质的供应商按照联合体分工承担相同工作的，应当按照资质等级较低的供应商确定资质等级。 6. 联合体投标业绩、履约能力按照联合体各方中较高的一方认定并计算（招标文件另有规定的除外）。 7. 供应商为联合体的，可以由联合体中的一方或者多方共同交纳投标保证金，其交纳的保证金对联合体各方均具有约束力。 8. 联合体各方均应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提交资格证明文件。
7.2	☒不允许分包 ☐允许分包 分包内容：_____。 分包金额或者比例：_____。
11.2	☒不组织现场考察 ☐组织现场考察： 集中时间：__年__月__日 __时__分，逾期后果自负。集中地点：_____ 联系人：_____；联系电话：_____ ☒不组织召开开标前答疑会 ☐组织召开开标前答疑会 会议开始时间：__年__月__日 __时__分，逾期后果自负。会议地点：_____
13.1	报价文件：

	1、投标函（格式后附）；（必须提供，否则按无效投标处理） 2、开标一览表（格式后附）；（必须提供，否则按无效投标处理） 3、投标人针对报价需要说明的其他文件和说明（格式自拟）。 注：投标函、开标一览表必须由法定代表人或者委托代理人在规定签章处逐一签字并加盖投标人电子签章，否则按无效投标处理。
	资格证明文件： 1、投标人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提供其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如营业执照或者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或者执业许可证或者登记证书等），供应商为自然人的提供其身份证复印件；（必须提供，否则按无效投标处理） 2、投标人具有国家主管部门颁发的有效的医疗器械生产许可证，或按《医疗器械经营监督管理办法》（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总局第 8 号令）医疗器械分类管理要求具有有效的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或许可证复印件；（必须提供，否则按无效投标处理） 3、投标人依法缴纳税收的相关材料（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半年内任意一个月的依法缴纳税收的凭据扫描件；依法免税的投标人，必须提供相应文件证明其依法免税。从成立之日起到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止不足要求月数的，只需提供从成立之日起的依法缴纳税收相应证明文件）；（必须提供，否则按无效投标处理） 4、投标人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半年内任意一个月的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缴费凭证（专用收据或者社会保险缴纳清单）扫描件；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投标人，必须提供相应文件证明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从成立之日起到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止不足要求月数的只需提供从成立之日起的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应证明文件]；（必须提供，否则按无效投标处理） 5、投标人财务状况报告(2024 年度财务报表复印件或者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复印件；投标人属于成立时间在规定年度之后的法人或其他组织，需提供成立之日起至投标截止时间前的月报表或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说明：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指：反映投标人信用状态良好的相关证明,并非指存款证明。如所提供该证明仅为存款数额信息的将作无效证明处理，并按无效投标处理。资信证明应在有效期内，未注明有效期的，银行出具时间至投标截止时间不超过一年）；（必须提供，否则作无效投标处理） 6、投标人直接控股、管理关系信息表（格式后附）；（必须提供，否则按无效投标处理） 7、投标声明（格式后附）；（必须提供，否则按无效投标处理） 8、中小企业声明函或者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或者供应商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材料（格式后附）；（必须提供，否则按无效投标处理） 9、除招标文件规定必须提供以外，投标人认为需要提供的其他证明材料。 注：1. 以上标明“必须提供”的材料属于扫描件的，必须加盖投标人电子签章，否则按无效投标处理。 2. 投标声明必须由法定代表人在规定签章处签字并加盖投标人电子签章，否则按无效投标处理。 3. 投标人直接控股、管理关系信息表必须由法定代表人或者委托代理人在规定签章处签字并加盖投标人电子签章，否则按无效投标处理。

	商务文件: 1、无串通投标行为的承诺函 (格式后附); (必须提供, 否则按无效投标处理) 2、投标保证金提交凭证; (必须提供, 否则按无效投标处理) 3、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及法定代表人有效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 (格式后附); (除自然人投标外必须提供, 否则按无效投标处理) 4、授权委托书及委托代理人有效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 (格式后附); (委托时必须提供, 否则按无效投标处理) 5、商务条款要求偏离表 (格式后附); (必须提供, 否则按无效投标处理) 6、供应商认为需要提供的其他有关资料。 (投标人根据评分办法内容顺序自行提供) 注: 以上标明“必须提供”的材料属于扫描件的, 必须加盖投标人电子签章, 否则按无效投标处理。 技术文件: 1、服务要求偏离表; (格式后附) 2、维保方案; (格式自拟) 3、拟投入人员、备品备件方案; (格式自拟) 4、项目实施人员一览表 (格式后附); 5、供应商认为需要提供的其他有关资料。 (格式自拟, 投标人根据招标文件第二章“采购需求”要求自行提供) 6、除招标文件规定必须提供以外, 投标人需要说明的其他文件和说明 (格式自拟)。 注: 以上标明“必须提供”的材料属于扫描件的, 必须加盖投标人电子签章, 否则按无效投标处理。
16.2	投标报价是履行合同的最终价格, 即满足全部采购需求所应提供的服务, 以及伴随的货物和工程 (如有) 的价格, 含相关服务、备品备件、标准附件、专用工具、人员薪酬、交通运输费、安装、调试、技术支持、检测检验、必要的保费、各项税费、代理服务费等各项费用的总和。
17.2	投标有效期: 自投标截止之日起 90 日
18.1	☒ 本项目收取投标保证金。 投标保证金: 标项一为 22500.00 元; 标项二为 16500.00 元; 标项三为 30000.00 元。 投标保证金的缴纳方式: 以银行转账、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形式提交。采用银行转账方式的, 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交至采购代理机构指定账户并且到账。缴纳投标保证金指定账户的信息: 账户名称: 广西瑞冠工程咨询有限公司玉林分公司 开户银行: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玉林金玉路支行 银行账号: 2041 0801 0400 06426 采用支票、汇票、本票或者保函等方式的, 在投标截止时间前, 投标人必须递交单独密封的支票、汇票、本票或者保函等原件给采购代理机构。否则视为无效投标保证金。

20	本项目不要求备份投标文件。
21.1	1. 投标截止时间：详见招标公告 2. 投标地点：详见招标公告
23	1. 开标时间：详见招标公告 2. 开标地点：详见招标公告
24（5）	唱标内容：投标人名称、投标价格等
25.3（3）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在资格审查结束前，对投标人进行信用查询。 查询渠道：“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 信用查询截止时点：资格审查结束前。 查询记录和证据留存方式：在查询网站中直接打印查询记录，打印材料作为评审资料保存。 信用信息使用规则：对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税收违法黑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供应商，资格审查不通过，不得参与政府采购活动。两个以上的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供应商的身份共同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应当对所有联合体成员进行信用记录查询，联合体成员存在不良信用记录的，视同联合体存在不良信用记录。
26	评标委员会的人数：5人
29.1	评标方法：综合评分法
29.2	商务条款要求评审中允许负偏离的条款数为 0 项。 服务要求（服务内容及要求）评审中允许负偏离的条款数为 3 项。 中标候选人推荐数量：3 名
30.1	采用综合评分法的采购项目，评标委员会将根据总得分由高到低排列次序并推荐中标候选人。得分相同的，以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相同且投标报价相同的并列，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
35.1	履约保证金金额：无。 履约保证金递交方式：银行转账、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金融、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方式。

	履约保证金退付方式、时间及条件：由中标人向履约保证金收取单位提供《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采购项目合同验收书》（详见附件 1）及《政府采购项目履约保证金退付意见书》（详见附件 2），保证金收取单位在收到合格材料后 5 个工作日内办理退还手续（不计利息）。 履约保证金指定账户：由采购人提供。
36.1	签订合同携带的证明材料： 1. 如在线上签订合同的，使用有效 CA 证书加盖单位电子公章； 2. 如线下签订合同的，委托代理人负责签订合同的，须携带授权委托书及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原件等其他资格证件。 法定代表人负责签订合同的，须携带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原件及身份证原件等其他证明材料。
38.2	接收质疑函方式：以书面形式 质疑联系部门及联系方式：广西瑞冠工程咨询有限公司，联系电话：0775-2551136，通讯地址：玉林市双拥路华泰财富中心 803 室 现场提交质疑办理业务时间： 每天上午 8 时 00 分到 12 时 00 分，下午 3 时 00 分到 6 时 00 分，双休日和法定节假日不办理业务。
39.1	1. 采购代理费支付方式： ☒本项目代理服务费由<u>中标人</u>在领取中标通知书前，一次性向采购代理机构支付。 ☐采购人支付。 ☐不收取采购代理费。 2. 采购代理费收取标准： （☒代理服务费按中标金额作为基数，参照发改价格【2011】534 号文和桂价费（2011）55 号文的“服务类”标准下浮 20%收取。 ☐固定采购代理收费 <u> / </u>。 3. 账户名称：广西瑞冠工程咨询有限公司玉林分公司 开户银行：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玉林金玉路支行 银行账号：2041 0801 0400 06426
40.1	解释：构成本招标文件的各个组成文件应互为解释，互为说明；除招标文件中有特别规定外，仅适用于招标投标阶段的规定，按更正公告（澄清公告）、招标公告、采购需求、投标人须知、评标方法及评标标准、拟签订的合同文本、投标文件格式的先后顺序解释；

	同一组成文件中就同一事项的规定或者约定不一致的，以编排顺序在后者为准；同一组成文件不同版本之间有不一致的，以形成时间在后者为准；更正公告（澄清公告）与同步更新的招标文件不一致时以更正公告（澄清公告）为准。按本款前述规定仍不能形成结论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负责解释。
40.2	1. 投标人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时，本招标文件规定的法定代表人指负责人或者自然人。（注：本招标文件所称负责人是指参加投标的其他组织营业执照上的负责人，本招标文件所称自然人指参与投标的自然人本人。） 2. 自然人投标的，招标文件规定盖章的地方自然人可以加盖手指指印。 3. 本招标文件中描述投标人的“公章”是指投标人通过指定电子化政府采购平台办理数字证书（CA 认证）获得的以法定主体行为名称制作的电子印章。 4. 本招标文件中描述投标人的“签字”是指投标人通过指定电子化政府采购平台办理数字证书（CA 认证）获得的以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者委托代理人姓名制作的电子印章或手写签字，（手写签字，是指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者委托代理人亲自在文件规定签署处亲笔写上个人的名字的行为，私章、签字章、印鉴、影印等其他形式均不能代替亲笔签字。）。 备注：CA 签章上目前没有法人或授权代表签字信息，投标人在投标文件中涉及到签字的位置线下签好字然后扫描或者拍照做成 PDF 的格式亦可。投标文件中涉及到签字的位置未按要求签字的，提供的材料视为无效。 联合体投标时，投标文件电子签章处，只需加盖联合体牵头人的电子签章即可。

投标人须知正文

一、总 则

1. 适用范围

1.1 适用法律：本项目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投标人、评标委员会的相关行为均受《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及本项目本级和上级财政部门政府采购有关规定的约束和保护。

1.2 本招标文件适用于本项目的所有采购程序和环节（法律、法规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2. 定义

2.1 “采购人”是指依法进行政府采购的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团体组织。

2.2 “采购代理机构”是指政府采购集中采购机构和集中采购机构以外的采购代理机构。

2.3 “供应商”是指向采购人提供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

2.4 “投标人”是指响应招标、参加投标竞争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

2.5 “服务”是指除货物和工程以外的其他政府采购对象。

2.6 “书面形式”是指合同书、信件和数据电文（包括电报、电传、传真、电子数据交换和电子邮件）等可以有形地表现所载内容的形式。

2.7 “实质性要求”是指招标文件中已经指明不满足则投标无效的条款，或者不能负偏离的条款，或者采购需求中带“▲”的条款。

2.8 “正偏离”，是指投标文件对招标文件“采购需求”中有关条款作出的响应优于条款要求并有利于采购人的情形。

2.9 “负偏离”，是指投标文件对招标文件“采购需求”中有关条款作出的响应不满足条款要求，导致采购人要求不能得到满足的情形。

2.10 “允许负偏离的条款”是指采购需求中的不属于“实质性要求”的条款。

3. 投标人的资格要求

投标人的资格要求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4. 投标委托

投标人代表参加投标活动过程中必须携带个人有效身份证件。如投标人代表不是法定代表人，须持有授权委托书（按第六章要求格式填写）。

5. 投标费用

投标费用：投标人应承担参与本次采购活动有关的所有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获取招标文件、勘查现场、编制和提交投标文件、参加澄清说明、签订合同等，不论投标结果如何，均应自行承担。

6. 联合体投标

6.1 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6.2 如接受联合体投标，联合体投标要求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6.3 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第九条第二款、《广西壮族自治区财政厅关于进一步发挥政府采购政策功能促进企业发展的通知》（桂财采〔2022〕30号）的规定，接受大中型企业与小微企业组成联合体或者允许大中型企业向一家或者多家小微企业分包的采购项目，对于联合协议或者分包意向协议约定小微企业的合同份额占到合同总金额30%以上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对联合体或者大中型企业的报价给予3%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

7. 转包与分包

7.1 本项目不允许转包。

7.2 本项目是否允许分包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本项目不允许违法分包。允许分包的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根据法律法规规定承担该工作需要行政许可的，如该工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投标人应具备相应的行政许可，如投标人不具备相应的行政许可必须采用分包的方式，但分包投标人应具备相应行政许可。

7.3 投标人根据招标文件的规定和采购项目的实际情况，拟在中标后将中标项目的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分包的，应当在投标文件中载明分包承担主体，分包承担主体应当具备相应资质条件且不得再次分包。

8. 特别说明

8.1 如果本招标文件要求提供投标人或制造商的资格、信誉、荣誉、业绩与企业认证等材料的，资格、信誉、荣誉、业绩与企业认证等必须为投标人或者制造商所拥有或自身获得。

8.2 投标人应仔细阅读招标文件的所有内容，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提交投标文件，并对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承担法律责任。

8.3 投标人在投标活动中提供任何虚假材料，将报监管部门查处；中标后发现的，中标人须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消费者权益保护法》规定赔偿采购人，且民事赔偿并不免除违法投标人的行政与刑事责任。

9. 回避与串通投标

9.1 在政府采购活动中，采购人员及相关人员与供应商有下列利害关系之一的，应当回避：

- （1）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与供应商存在劳动关系；
- （2）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担任供应商的董事、监事；
- （3）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是供应商的控股股东或者实际控制人；
- （4）与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者负责人有夫妻、直系血亲、三代以内旁系血亲或者近姻亲关系；
- （5）与供应商有其他可能影响政府采购活动公平、公正进行的关系。

供应商认为采购人员及相关人员与其他供应商有利害关系的，可以向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书面提出回避申请，并说明理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及时询问被申请回避人员，有利害关系的被申请回避人员应当回避。

9.2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投标人相互串通投标，投标文件将被视为无效：

- （1）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或不同投标人报名的IP地址一致的；
- （2）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 （3）不同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员为同一个人；
- （4）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 （5）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9.3 供应商有下列情形之一的, 属于恶意串通行为, 将报同级监督管理部门:

(1) 供应商直接或者间接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处获得其他供应商的相关信息并修改其投标文件或者投标文件;

(2) 供应商按照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的授意撤换、修改投标文件或者响应文件;

(3) 供应商之间协商报价、技术方案等投标文件或者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4) 属于同一集团、协会、商会等组织成员的供应商按照该组织要求协同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5) 供应商之间事先约定一致抬高或者压低投标报价, 或者在招标项目中事先约定轮流以高价位或者低价位中标, 或者事先约定由某一特定供应商中标, 然后再参加投标;

(6) 供应商之间商定部分供应商放弃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或者放弃中标;

(7) 供应商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之间、供应商相互之间, 为谋求特定供应商中标或者排斥其他供应商的其他串通行为。

9.4 关联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政府采购活动, 否则投标文件将被视为无效:

(1)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的供应商, 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2) 生产厂商授权给供应商后自己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生产厂商对同一品牌同一型号的货物, 仅能委托一个代理商参加投标。

二、招标文件

10. 招标文件的组成

(1) 招标公告;

(2) 采购需求;

(3) 投标人须知;

(4) 评标方法及评标标准;

(5) 拟签订的合同文本;

(6) 投标文件格式。

11. 招标文件的澄清、修改、现场考察和答疑会

11.1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可以对已发出的招标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 但不得改变采购标的和资格条件。澄清或者修改应当在原公告发布媒体上发布澄清公告。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11.2 投标人应认真审阅本公开招标文件, 如有疑问, 或发现其中有误或有要求不合理的, 应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以书面形式要求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对招标文件予以澄清; 否则, 由此产生的后果由投标人自行负责。

11.3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可以对已发出的招标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至少 15 日前, 以书面形式

玉林市第一人民医院 X 射线计算机体层摄影设备（CT）等设备维保服务采购项目（项目编号：YLZC2025-G3-990156-GXRG）通知(在原公告发布媒体上发布更正公告及平台短信通知)所有获取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不足 15 日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顺延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发出的澄清或者修改不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也应在截标前 3 日发出。

11.4 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可以视采购具体情况，变更投标截止时间和开标时间，将变更时间将在原公告发布媒体上发布更正公告。

11.5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可以在招标文件提供期限截止后，组织已获取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现场考察或者召开开标前答疑会，具体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三、投标文件的编制

12. 投标文件的编制原则

投标人必须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编制投标文件。投标文件必须对招标文件提出的要求和条件作出明确响应。

13. 投标文件的组成

13.1 投标文件由报价文件、资格证明文件、商务文件、技术文件四部分组成（其中：商务文件与技术文件合并编辑成一个电子文档）。

（1）报价文件：具体材料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2）资格证明文件：具体材料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3）商务文件：具体材料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4）技术文件：具体材料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2 投标文件电子版：具体要求见本节 19. 投标文件编制。

14. 投标文件的语言及计量

14.1 语言文字

投标文件以及投标人与采购人就有关投标事宜的所有来往函电，均应以中文书写（除专用术语外，与招标投标有关的语言均使用中文。必要时专用术语应附有中文注释）。投标人提交的支持文件和印刷的文献可以使用别的语言，但其相应内容应同时附中文翻译文本，在解释投标文件时以中文翻译文本为主。对不同文字文本投标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以中文文本为准。

14.2 投标计量单位

招标文件已有明确规定的，使用招标文件规定的计量单位；招标文件没有规定的，应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货币种类为人民币，否则视同未响应。

15. 投标的风险

投标文件分为资格文件、商务文件、技术文件、报价文件四部分。各投标人在编制投标文件时请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格式进行，混乱的编排导致投标文件被误读或评标委员会查找不到有效文件是投标人的风险。投标人没有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供全部资料，或者投标人没有对招标文件作出实质性响应是投标人的风险，并可能导致其投标被拒绝。

16. 投标报价

16.1 投标报价应按“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中“开标一览表”格式填写。

16.2 投标报价具体包括内容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6.3 投标人必须就所投每个标的全部内容分别作完整唯一总价报价, 不得存在漏项报价; 投标人必须就所投标的单项内容作唯一报价。

17. 投标有效期

17.1 投标有效期是指为保证采购人有足够的时间在开标后完成评标、定标、合同签订等工作而要求投标人提交的投标文件在一定时间内保持有效的期限。

17.2 投标有效期应按规定的期限作出承诺, 具体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7.3 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在投标有效期内均保持有效。

18. 投标保证金

18.1 投标人须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的规定提交投标保证金。

18.2 投标保证金的退还

未中标人的投标保证金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退还; 中标人的投标保证金自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退还。

18.3 除逾期退还投标保证金和终止招标的情形以外, 投标保证金不计息。

18.4 投标人有下列情形之一的, 投标保证金将不予退还:

- (1) 投标人在投标有效期内撤销投标文件;
- (2) 未按规定提交履约保证金的 (如有);
- (3) 投标人在投标过程中弄虚作假, 提供虚假材料的;
- (4) 中标人无正当理由不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
- (5) 投标人出现本章第 9.2、9.3 情形的;
- (6)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

19. 投标文件的编制

19.1 投标人应先安装“广西政府采购云电子投标客户端”(请自行前往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进行下载), 并按照本项目招标文件规定的格式和顺序和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的要求编制并加密。投标文件内容不完整、编排混乱导致投标文件被误读、漏读或者查找不到相关内容的, 由此引发的后果由投标人承担。

19.2 为确保网上操作合法、有效和安全, 投标人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在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的身份认证, 确保在电子投标过程中能够对相关数据电文进行加密和使用电子签章。

19.3 投标文件须由投标人在规定位置签字 (或者电子签名)、盖章 (具体以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或投标文件格式规定为准), 否则按无效投标处理。

19.4 投标文件中标注的投标人名称应与主体资格证明 (如营业执照或者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或者执业许可证或者登记证书等) 及公章一致, 并与广西政府采购云中获取招标文件的投标人名称一致, 投标人为自然人的, 标注的投标人名称应与身份证姓名及签名一致, 否则按无效投标处理。

19.5 投标文件应尽量避免涂改、行间插字或者删除。如果出现上述情况, 改动之处应由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者其委托代理人签字 (或者电子签名) 或者加盖公章或者加盖电子签章。投标文件因字迹潦草或者表达不清所引起的后果由投标人承担。

19.6 对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和条件作出响应是指投标人必须对招标文件中标注为实质性要求和条件的服务内容及要求、商务条款及其它内容作出满足或者优于原要求和条件的承诺。

20. 备份投标文件

20.1 详见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21. 投标文件的提交

21.1 投标人必须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将电子投标文件提交至投标地点。电子投标文件应在制作完成后，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通过有效数字证书（CA 认证锁）进行电子签章、加密，然后通过网络将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递交至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

21.2 未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或者未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将拒收。

22. 投标文件的补充、修改、撤回与退回

22.1 投标人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电子投标文件的上传、提交，投标截止时间前可以补充、修改或者撤回投标文件。补充或者修改投标文件的，应当先行撤回原投标文件，补充、修改后重新上传、提交，投标截止时间前未完成上传、提交的，视为撤回投标文件。投标截止时间以后上传递交的投标文件，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将予以拒收。（补充、修改或者撤回方式可登录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依次进入“服务中心”中查看“电子投标文件制作与投送教程”）

22.2 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收到投标文件后向投标人发出确认回执通知。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除投标人补充、修改或者撤回投标文件外，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解密或提取投标文件。

22.3 在投标截止时间后，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对已提交的投标文件概不退回。

四、开 标

23. 开标时间和地点

开标时间及地点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投标人如不参加开标会的，视同认可开标过程和开标结果，事后不得对开标过程和开标结果提出异议，同时投标人因未在线参加开标而导致投标文件无法按时解密等一切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本项目开标过程实行全程录音、录像监控。

24. 开标程序

24.1 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止，投标人不足 3 家的，不得开标。

24.2 采购代理机构将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通过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组织线上开标活动，所有投标人均应当准时在线参加，投标人因未在线参加开标而导致投标文件无法按时解密等一切后果由投标人自己承担。

24.3 开标程序

（1）解密电子投标文件。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按开标时间自动提取所有投标文件。采购代理机构依托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向各投标人发出电子加密投标文件【开始解密】通知，由投标人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内自行进行投标文件解密。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须凭加密时所用的 CA 锁准时登录到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电子开标大厅签到并对电子投标文件解密。投标人未在规定时间内解密投标文件或者解密失败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作无效处理。

（2）电子唱标。投标文件解密结束，宣布的内容均在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远程开标大厅展示，具体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3）开标过程由采购代理机构如实记录，并电子留痕，由参加电子开标的各投标人代表对电子开标记录在开标记录公布后 15 分钟内进行当场校核及勘误，并线上确认是否有异议，未确认的视同认可开标结果。

（4）投标人代表对开标过程和开标记录有疑义，以及认为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相关工作人员有需要回避的情形的，应当场提出询问或者回避申请。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对投标人代表提出的询问或者回避申请应当及时处理。

（5）开标结束。

特别说明：如遇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电子化开标或评审程序调整的，按调整后执行。

五、资格审查

25. 资格审查

25.1 开标结束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通过电子开评标系统依据招标文件对电子投标文件进行线上资格审查。

25.2 资格审查标准为本招标文件中载明对投标人资格要求的条件。本项目资格审查采用合格制，凡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人资格要求的投标人均通过资格审查。

25.3 投标人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资格审查不通过，作无效投标处理：

（1）不具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资格要求的；

（2）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注：其中信用查询规则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已与“信用中国”网站、中国政府采购网实现数据对接，可直接在线查询）

（3）同一合同项下的不同投标人，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为本项目提供过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投标人，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的；

（4）投标文件中的资格证明文件出现任一项不符合“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资格证明文件规定“必须提供”的文件资料要求或者无效的。

25.4 合格投标人不足 3 家的，不得评标。

六、评 标

26. 组建评标委员会

评标委员会由采购人代表和评审专家组成，具体人数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其中评审专家不得少于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

参加过采购项目前期咨询论证的专家，不得参加该采购项目的评审活动。

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基于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抽（选）取评审专家。

27. 评标的依据

评标委员会以“第四章 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为依据对投标文件进行评审，没有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和标准，不作为评标依据。

28. 评标原则

28.1 评标原则。评标委员会评标时必须公平、公正、客观，不带任何倾向性和启发性；不得向外界透露任何与评标有关的内容；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干扰、影响评标的正常进行；评标委员会及有关工作人员不得私下与投标人接触，不得收受利害关系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

28.2 评委表决。评标委员会成员对需要共同认定的事项存在争议的，应当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作出结论。

28.3 评标的保密。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采取必要措施，保证评标在严格保密（封闭式评标）的情况下进行。除采购人代表、评标现场组织人员外，采购人的其他工作人员以及与评标工作无关的人员不得进入评标现场。有关人员对标评情况以及在评标过程中获悉的国家秘密、商业秘密负有保密责任。

28.4 评标过程的监控。本项目评标过程实行全程录音、录像监控，**投标人在评标过程中所进行的试图影响评标结果的不公正活动，可能导致其投标无效。**

29. 评标方法及中标候选人推荐

29.1 本项目的评标方法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29.2 商务/技术要求允许负偏离的条款数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29.3 中标候选人推荐数量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29.4 电子交易活动的中止。采购过程中出现以下情形，导致电子交易平台无法正常运行，或者无法保证电子交易的公平、公正和安全时，采购代理机构可中止电子交易活动：

- （1）电子交易平台发生故障而无法登录访问的；
- （2）电子交易平台应用或数据库出现错误，不能进行正常操作的；
- （3）电子交易平台发现严重安全漏洞，有潜在泄密危险的；
- （4）病毒发作导致不能进行正常操作的；
- （4）其他无法保证电子交易的公平、公正和安全的情况。

29.4 出现以上情形，不影响采购公平、公正性的，采购代理机构可以待上述情形消除后继续组织电子交易活动；影响或可能影响采购公平、公正性的，经采购代理机构确认后，应当重新采购。采购代理机构必须对原有的资料及信息作出妥善保密处理，并报财政部门备案。

七、中标和合同

30 确定中标人

30.1 采购代理机构在评标结束之日起 2 个工作日内将评标报告送采购人, 采购人在收到评标报告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 在评标报告确定的中标候选人名单中按顺序确定中标人。中标候选人并列的, 按照“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方式确定中标人。采购人也可以事先授权评标委员会直接确定中标人。

30.2 采购人在收到评标报告 5 个工作日内未按评标报告推荐的中标候选人顺序确定中标人, 又不能说明合法理由的, 视同按评标报告推荐的顺序确定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

30.3 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 应予废标:

- (1) 符合专业条件的供应商或者对招标文件作实质响应的供应商不足三家的;
- (2)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 (3) 投标人的报价均超过了采购预算, 采购人不能支付的;
- (4) 因重大变故, 采购任务取消的。

废标后, 采购人应当将废标理由通知所有投标人。

30.4 中标人拒绝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包括但不限于放弃中标、因不可抗力不能履行合同而放弃签订合同), 采购人可以按照评审报告推荐的中标候选人名单排序, 确定下一候选人为中标人, 也可以重新开展政府采购活动。

31. 结果公告

31.1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自中标人确定之日起 2 个工作日内, 在省级以上财政部门指定的媒体上公告中标结果, 招标文件应当随中标结果同时公告。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发出中标通知书前, 应当对中标人信用进行查询, 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税收违法黑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投标人, 取消其中标资格, 并确定排名第二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排名第二的中标候选人因前款规定的同样原因被取消中标资格的, 采购人可以确定排名第三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 以此类推。

以上信息查询记录及相关证据与招标文件一并保存。

31.2 中标人享受《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 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的,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随中标结果公开中标人的《中小企业声明函》。

32. 发出中标通知书

在公告中标结果的同时, 采购代理机构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对未通过资格审查的投标人, 应当告知其未通过的原因; 采用综合评分办法评审的, 还应当告知未中标人本人的评审得分与排序。

33. 无义务解释未中标原因

采购代理机构无义务向未中标的投标人解释未中标原因。

34. 合同授予标准

合同将授予被确定实质上响应招标文件要求, 具备履行合同能力的中标人。

35. 履约保证金

35.1 履约保证金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36. 签订合同

36.1 签订电子采购合同：中标人领取中标通知书后，在规定的日期、时间、地点，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与采购人代表签订电子采购合同。如中标人为联合体的，由联合体成员各方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与采购人代表签订合同。

线下签订纸质合同：中标人领取中标通知书后，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向采购人出示相关证明材料，经采购人核验合格后方可签订合同。

36.2 签订合同时间：按中标通知书规定的时间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36.3 中标人拒绝签订政府采购合同（包括但不限于放弃中标、因不可抗力不能履行合同而放弃签订合同），采购人可以按照评审报告推荐的中标候选人名单排序，确定下一候选人为中标人，也可以重新开展政府采购活动。如采购人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的，给中标人造成损失的，中标人可追究采购人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36.4 政府采购合同是政府采购项目验收的依据，中标人和采购人应当按照采购合同约定的各自的权利和义务全面履行合同。任何一方当事人在履行合同过程中均不得擅自变更、中止或终止合同。政府采购合同继续履行将损害国家利益和社会公共利益的，双方当事人应当变更、中止或终止合同。有过错的一方应当承担赔偿责任，双方都有过错的，各自承担相应的责任。

36.5 采购人或中标人不得单方面向合同另一方提出任何招标文件没有约定的条件或不合理的要求，作为签订合同的条件；也不得协商另行订立背离招标文件和合同实质性内容的协议。

36.6 如签订合同并生效后，供应商无故拒绝或延期，除按照合同条款处理外，将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36.7 政府采购合同履行中，采购人需追加与合同标的相同的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的，在不改变合同其他条款的前提下，可以与中标人协商签订补充合同，但所有补充合同的采购金额不得超过原合同采购金额的 10%。

37. 政府采购合同公告

采购人或者受托采购代理机构应当自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 2 个工作日内，将政府采购合同在省级以上人民政府财政部门指定的媒体上公告，但政府采购合同中涉及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的内容除外。

38. 询问、质疑和投诉

38.1 供应商对政府采购活动事项有疑问的，可以向采购人提出询问，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 3 个工作日内对供应商依法提出的询问作出答复，但答复的内容不得涉及商业秘密。

38.2 供应商认为招标文件、采购过程或者中标结果使自己的合法权益受到损害的，必须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 7 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接收质疑函的方式、联系部门、联系电话和通讯地址等信息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具体质疑起算时间如下：

- （1）对可以质疑的招标文件提出质疑的，为收到招标文件之日或者招标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
- （2）对采购过程提出质疑的，为各采购程序环节结束之日；
- （3）对中标结果提出质疑的，为中标结果公告期限届满之日。

38.3 供应商提出质疑应当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必须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质疑函应当包括下列内容（质疑函格式后附）：

- （1）供应商的姓名或者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 （2）质疑项目的名称、编号；
- （3）具体、明确的质疑事项和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
- （4）事实依据；
- （5）必要的法律依据；
- （6）提出质疑的日期。

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38.4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认为供应商质疑不成立，或者成立但未对中标结果构成影响的，继续开展采购活动；认为供应商质疑成立且影响或者可能影响中标结果的，按照下列情况处理：

（1）对招标文件提出的质疑，依法通过澄清或者修改可以继续开展采购活动的，澄清或者修改招标文件后继续开展采购活动；否则应当修改招标文件后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2）对采购过程、中标结果提出的质疑，合格供应商符合法定数量时，可以从合格的中标候选人中另行确定中标人的，应当依法另行确定中标人；否则应当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质疑答复导致中标结果改变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将有关情况书面报告本级财政部门。

38.5 质疑供应商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 15 个工作日内向《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财政部令第 94 号）第六条规定的财政部门提起投诉（投诉书格式后附）。

八、其他事项

39. 代理服务费

39.1 代理服务收取标准及缴费账户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投标人为联合体的，可以由联合体中的一方或者多方共同交纳代理服务费。

40.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40.1 本招标文件解释规则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40.2 其他事项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附件 1：

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采购项目合同验收书（格式）

根据政府采购项目（采购合同编号：__）的约定，我单位对（__项目名称__） 政府采购项目乙方（__公司名称__） 提供的货物（或者工程、服务）进行了验收，验收情况如下：

验收方式：		☐ 自行验收 ☐ 委托验收		
序号	名称	货物型号规格、标准及配置等 （或者服务内容、标准）	数量	金额
合 计				
合计大写金额： 仟 佰 拾 万 仟 佰 拾 元				
实际供货日期		合同交货验收日期		
验收具体内容	（应按采购合同、磋商文件、竞标投标文件及验收方案等进行验收；并核对乙方在安装调试等方面是否违反合同约定或者服务规范要求、提供的质量保证证明材料是否齐全、应有的配件及附件是否达到合同约定等。可附件）			
验收小组意见	验收结论性意见：			
	有异议的意见和说明理由：			
	签字：			
验收小组成员签字：				
监督人员或者其他相关人员签字：				
或者受邀机构的意见（盖章）：				
乙方负责人签字或者盖章：		采购人或者受托机构的意见（盖章）：		
联系电话：		年 月 日	联系电话：	年 月 日

附件 2:

政府采购项目履约保证金退付意见书

供 应 商 申 请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该项目已于_____年____月____日验收并交付使用。根据合同规定,该项目的履约保证金期限于_____年____月____日已满,请将履约保证金 _____ (大写)¥_____ (小写) 退付到达以下帐户。 单位名称: 开户银行: 帐 号: 联系人及电话: 供应商签章: 年 月 日
采 购 单 位 意 见	退付意见: 是否同意退付履约保证金及退付金额: 联系人及电话: 采购人签章: 年 月 日
备 注	

注: 供应商凭经采购人审批的退付意见书到履约保证金收取单位财务部门办理履约保证金退付事宜。

第四章 评标方法及评标标准

一、评标方法

综合评分法，是指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的评标方法。

二、评标程序

1. 符合性审查

评标委员会应当对符合资格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投标报价、商务、技术等实质性内容符合性审查，以确定其是否满足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

2. 符合性审查不通过而导致投标无效的情形

投标人的投标文件中存在对招标文件的任何实质性要求和条件的负偏离，将被视为投标无效。

2.1 在报价评审时，如发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将被视为投标无效：

- （1）报价文件未提供“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 13.1 条规定中“必须提供”的文件资料的；
- （2）未采用人民币报价或者未按照招标文件标明的币种报价的；
- （3）报价超出招标文件相应规定最高限价，或者超出相应采购预算金额的；
- （4）投标人未就所投标进行报价或者存在漏项报价；投标人未就所投标的单项内容作唯一报价；投标人未就所投标的全部内容作完整唯一总价报价；存在有选择、有条件报价的（招标文件允许有备选方案或者其他约定的除外）；

（5）修正后的报价，投标人不确认的；

（6）投标人属于本章第 5.1 条（2）或者第 5.2 条（2）项情形的；

（7）报价文件响应的标的数量及单位与招标文件要求实质性不一致的。

2.2 在商务评审时，如发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将被视为投标无效：

- （1）投标文件未按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的；
- （2）委托代理人未能出具有效身份证或者出具的身份证与授权委托书中的信息不符的；
- （3）为无效投标保证金的或者未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提交投标保证金的；
- （4）投标文件未提供“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 13.1 条规定中“必须提供”或者“委托时必须提供”的文件资料的；
- （5）商务要求评审允许负偏离的条款数超过“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项数的；
- （6）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未使用中文表述、使用计量单位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
- （7）投标文件中的文件资料因填写不齐全或者内容虚假或者出现其他情形而导致被评标委员会认定无效的；
- （8）投标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 （9）属于投标人须知正文第 9.2 条情形的；

- (10) 投标文件标注的项目名称或者项目编号与招标文件标注的项目名称或者项目编号不一致的;
- (11) 招标文件明确不允许分包, 投标文件拟分包的;
- (12) 未响应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的;
- (13) 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2.3 在技术评审时, 如发现下列情形之一的, 将被视为投标无效:

- (1) 技术要求评审允许负偏离的条款数超过“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项数的;
- (2) 投标文件未提供“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 13.1 条规定中“必须提供”的文件资料的;
- (3) 虚假投标, 或者出现其他情形而导致被评标委员会认定无效的;
- (4) 招标文件未载明允许提供备选 (替代) 投标方案或明确不允许提供备选 (替代) 投标方案时, 投标人提供了备选 (替代) 投标方案的;
- (5) 未响应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的。

2.4 通过符合性审查的投标人不足 3 家, 评标委员会不得继续评标, 并出具评标报告。

3. 澄清补正

对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 评标委员会以书面形式要求投标人在规定时间内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纠正。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必须采用书面形式, 并加盖公章, 或者由法定代表人或者其授权的代表签字。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4. 投标文件修正

4.1 投标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 按照下列规定修正:

- (1) 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 (报价表) 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 以开标一览表 (报价表) 为准;
- (2) 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 以大写金额为准;
- (3) 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 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 并修改单价;
- (4) 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 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 按照以上 (1) - (4) 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报价经投标人确认后产生约束力, 投标人不确认的, 其投标无效。

4.2 经投标人确认修正后的报价若超过采购预算金额或者最高限价, 其投标无效。

4.3 经投标人确认修正后的报价作为签订合同的依据, 并以此报价计算价格分。

5. 比较与评价

5.1 采用综合评分法的

(1) 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评标方法及评标标准, 对符合性审查合格的投标文件进行商务和技术评估, 综合比较与评价。

(2) 评标委员会独立对每个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评价, 并汇总每个投标人的得分。

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 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 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 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 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 评标委员会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3) 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评标方法和标准计算各投标人的报价得分。在计算过程中,

玉林市第一人民医院 X 射线计算机体层摄影设备（CT）等设备维保服务采购项目（项目编号：YLZC2025-G3-990156-GXRG）
不得去掉最高报价或者最低报价。

（4）各投标人的得分为所有评委的有效评分的算术平均数。

（5）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中的规定推荐中标候选人。

（6）起草并签署评标报告。评标委员会根据评标委员会成员签字的原始评标记录和评标结果编写评标报告。评标委员会成员均应当在评标报告上签字，对自己的评标意见承担法律责任。对评标过程中需要共同认定的事项存在争议的，应当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做出结论。持不同意见的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在评标报告上签署不同意见及理由，否则视为同意评标报告。

三、评标标准

综合评分法（本评标标准适用于各标项）

（一）评审依据：评标委员会将以招标文件、投标文件作为评审依据，对投标人的价格等方面内容按百分制打分。（计分方法按四舍五入取至百分位）

1、价格分.....25 分

（1）本项目专门面向小微企业采购的项目（供应商应为小微企业或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不再执行价格评审优惠的扶持政策。

（2）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最低评价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

（3）价格分计算公式：

$$\text{价格分} = (\text{评标基准价} / \text{评标报价}) \times 25 \text{ 分}$$

2、技术分.....55 分

（1）维保方案分.....30 分

一档（10 分）：投标人提供的维保方案有针对故障响应时间，故障解决方案，有针对此部分的表述但简单、粗略，承诺内容基本可行；

二档（20 分）：投标人提供的维保方案有针对故障响应时间，故障解决方案，维修人员派遣计划，有详细表述，针对性较强；

三档（30 分）：投标人提供的维保方案有针对故障响应时间，故障解决方案，维修人员派遣计划，日常保养方案，日常保养服务标准等内容，能针对本项目的情况作详细且全面的表述，并能有部分或全部优于采购需求。

注：未提供或不符合一档条件的得 0 分。

（2）拟投入人员、备品备件方案分.....25 分

一档（10 分）：拟投入维修工程师人数、备品备件方案满足采购需求，并提供简单的备件调配流程；

二档（17 分）：拟投入维修工程师人数、备品备件方案满足采购需求，备件品种基本齐全、并提供备件调配流程，提供备件供应链有效性、采购渠道和库存管理等方面内容；

三档（25 分）：拟投入维修工程师人数、备品备件方案优于采购文件需求，备件品种齐全，并提供详细的备件调配流程，流程科学合理，提供备件供应链有效性、采购渠道和库存管理等方面内容，具备健全的供应链管理系统，明确备件供应的时间和要求。

注：未提供或不符合一档条件的得 0 分。

3、商务分.....20 分

（1）投标人或其授权机构具有原生产制造厂家关于广西区域的售后服务的授权，有则 5 分，无则 0 分；（提供相应证明材料）

（2）投标人或其授权机构在中国境内有备件库的得 2 分；投标人或其授权机构在中国境内有保税库的得 4 分；满分 6 分（须提供备件库的租赁合同或产权证明，保税库的证明文件）

（3）投标人或其授权机构具有质量管理体系 ISO9001 认证证书、环境管理体系 ISO14001 认证证书、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 ISO45001 认证证书、ISO13485 医疗器械质量管理体系认证，每提供 1 份得 1 分，满分 4 分。（投标文件中提供认证证书复印件）。

（4）投标人或其授权机构自 2022 年以来（含 2022 年）类似业绩，每有一份得 1 分，满分 5 分。（业绩以合同或中标通知书或验收报告复印件为准）

综合得分=1+2+3

注：

- 1. 本项目为服务项目，无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要求。
- 2. 计分方法按四舍五入取至百分位。

四、中标候选人推荐原则

（一）综合评分法

评标委员会将根据总得分由高到低排列次序并推荐 3 名中标候选人。评标报告通过电子交易平台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提交。评审得分相同的，按照投标报价由低到高的顺序推荐。评审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按照技术指标优劣顺序推荐（按技术得分由高到低排序）。评审得分、投标报价、技术得分、商务得分均相同的，由评标委员会随机抽取推荐。

第五章 拟签订的合同文本

玉林市第一人民医院
X 射线计算机体层摄影设备（CT）等设备维保服务采购项目

采
购
合
同

合同编号：

采购单位（甲方）：玉林市第一人民医院

供 应 商（乙方）：_____

玉林市第一人民医院采购合同

采购单位（甲方）：玉林市第一人民医院 供 应 商（乙方）：_____

签 订 地 点：玉林市第一人民医院院内 签 订 时 间：2025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法规的规定，按照招标文件、投标文件规定条款和中标（成交）服务商承诺，甲乙双方签订本合同。

第一条 合同标的

1、维保范围、合同价及合同履行期限

序号	服务名称	设备名称	品牌	型号规格	服务内容	保期	中标单价 (万元/年)	中标合计 (万元)
1								
...								
合同总金额（包含税费等所有费用）：（大写）_____元整(¥_____)								

2、合同总金额是履行合同的最终价格，该报价包含相关服务、备品备件、标准附件、专用工具、人员薪酬、交通运输费、安装、调试、技术支持、检测检验、必要的保费、各项税费、代理服务费等各项费用的总和。合同履行过程中，采购人不再支付合同以外的其他费用。

3、合同履行期限：自 2025 年 _____ 月 _____ 日起至 2028 年 _____ 月 _____ 日止。

第二条 服务范围

1、乙方作为承担本项目的服务商，应按投标文件承诺的内容开展本项目相关业务。

具体包含的内容：_____。

2、保证所维保设备全年的开机率达到_____。

3、服务需求：按招标文件《采购需求》的所有内容执行。

第三条 维保质量保证

乙方所提供的服务内容、技术要求、质量标准等必须与投标文件承诺相一致，以确保使用过程的安全性及效用性。乙方维护设备后在正常使用的条件下，其使用的各项指标均达到国家规定的质量要求。不符合要求的由乙方承担重新维护所发生的全部费用。如招标文件中明确对服务成果提出更高的技术要求的，乙方还应当确保符合招标文件提出的技术要求。

第四条 权利保证

1、乙方应保证所提供服务交付成果（产品）在履约过程中不会侵犯任何第三方的专利权、商标权、

工业设计权或其他权利，若因违反本款约定引起的第三方权利纠纷的由乙方负责解决，包括甲方使用服务交付成果（产品）所需的授权费以及解决争议发生的一切费用均由乙方承担，并赔偿甲方因此受到的损失。

2、没有甲方事先书面同意，乙方不得将由甲方提供的有关合同或任何合同条文、规格、计划、图纸、样品或资料提供给与履行本合同无关的任何其他人。同时，乙方应对履行本协议过程中所接触到的甲方的保密信息，包括但不限于患者个人信息、医院内部资料及相关技术资料等承担保密义务，不得进行任何形式的使用或者透露给任何第三方或作为其他商业用途。即使向履行本合同有关的人员提供，也应注意保密并限于履行合同的必需范围。该保密义务为永久性，不因本合同的解除、撤销、无效、终止而免除。否则应承担由此给甲方造成的所有损失。

第五条 甲方权利和义务

1、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按时、按质、按量、按计划与合同协议约定完成本项目，并有权对乙方工作进行监督。根据项目进度，甲方有权及时对乙方提交的方案提出修改意见，并要求乙方按修改意见完成服务工作。

2、乙方应按投标文件承诺投入维保人员；对派遣到甲方的服务人员进行管理、考核、检查与奖惩。同时，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更换不合格的工作人员。

3、按合同要求及时向乙方支付维保服务费用。

第六条 乙方权利和义务

1、严格履行合同文件（含招标文件、投标文件等）约定和承诺的服务内容和质量标准，保证甲方项目的相关工作质量和进度。

2、必须严格实施乙方投标文件中承诺的人力资源配置。合同存续期内，未经甲方书面要求或同意，项目负责人不应调整。在必须补充或更换人员时，必须补充或更换优于或等同于投标文件所承诺资质的服务人员，并需取得甲方书面同意。

3、乙方服务人员应履行保密义务。

4、按照合同约定收取服务费，当甲方出现无故拖欠费用时，乙方有权采取适当方式进行催缴，但乙方不得以此为由停止工作。

第七条 运输

运输方式：由乙方自定。运输合理损耗及计费方法由乙方负责，甲方不再额外支付费用。

第八条 交付和验收

1、服务交付成果（产品）的时间和地点：按乙方投标文件中所承诺的时间和地点。

2、甲乙双方应按照招标文件、双方合同、投标文件进行验收。

第九条 其它服务技术要求、培训

1、甲方应提供必要服务条件 (如场地、电源、水源等)。

2、乙方负责甲方有关人员的培训。培训时间、地点: 由甲方决定。

3、乙方具有充足的配件供应能力,维修保养设备所需备品备件保证 (填写乙方响应时间) 小时内能到达维修地点并进行维修更换。如因特殊情况无法在承诺的时间到达的,须经甲方同意,最长时间不得超过个____日历天。乙方所提供的零配件具有规范的进货渠道,所有零配件为原厂原装全新配件,进口配件需提供报关证明,重要部件需提供出厂检测报告,所有更换配件应与机器匹配,确保维保后设备质量达到厂家性能指标,并符合法定部门检测要求。进行维护保养时,如发现部分机件正常消耗,需要更换时,应经甲方确认并签字。

4、服务期内为甲方提供维保设备的全面维护及预防方案、维保设备保养的书面记录资料及对各科室的具体保养时间和计划及内容等。每次上门服务都需记录,填写维修保养工作工单并交使用部门负责人签字确认。

5、乙方具有技术保障团队,遇质控检测,工程师能够现场待命并提供生产厂家技术服务支持。工程师经原厂技术培训并获得资格认定。服务期内,对维保设备提供每年____次定期维护、保养、校正服务,确保设备处于正常工作状态。定期维护结束后一周内,向甲方提交详细的检查报告。

6、乙方提供 24 小时维修服务热线,技术专家提供在线技术咨询和维修诊断。设备发生故障时,乙方应____小时内响应,提供电话、网络等技术支持。如以上技术支持无法解决设备故障,乙方须____小时内到达设备使用现场进行维修,对故障件免费提供备件支持,并负责故障件更换直至排除故障。

7、设备开机率全年保证达到____% 以上 (以 365 个日历日计算),对于开机率低于____% 的每一个百分点 (不足一个百分点按一个百分点计算),乙方给予甲方双倍补偿,即停机每超出一个日历日,合同期限将自动相应延长____个日历日,以此类推。维保顺延所产生的所有费用由乙方自行承担,甲方不再另行支付费用。

8、在服务期内,如设备厂家有软件 (指设备的稳定性软件,非功能选件) 升级服务时,乙方应提供升级服务,升级费用包含在本次维保服务价格内。

9、若因设备软、硬件原因导致检测的相关技术指标不能达标,应视为设备故障,乙方在接到甲方通知后,须积极配合,及时调试、修复。更换重要部件需提供省级以上卫生行政部门资质认证的检测机构验收检测合格报告。

10、根据甲方使用和管理科室工作安排,由具有原厂维保培训资质的工程师对设备使用和管理人员进行使用和日常设备维护保养培训,培训次数≥____次/年。培训内容包括但不限于:设备安全使用、设备常规操作注意事项、设备日常维护保养、设备常规故障解决办法以及设备临床应用注意事项等。如有

其他培训要求的，按照招标文件及投标文件承诺的内容执行。

11、乙方维修保养结束后，应将甲方现场清理干净，避免污染。

12、在维修保养过程中，若因乙方技术人员的原因造成甲方设备产生故障或配件损坏，乙方须免费提供配件及维修的一切费用，并尽快将甲方设备修复，造成其他损失的应当向甲方承担赔偿责任。

第十条 付款方式

本项目无预付款。合同价款分六期支付，乙方先服务后甲方再付款，每半年支付一期（第一期支付20%的合同价款，第二期至第六期每期支付16%的合同价款）。乙方按合同履约后，每半年付款期到时，提交付款申请、正式发票、服务报告（包含故障汇总及维保汇总等内容）等付款资料给甲方，甲方收到该期付款资料后5个工作日内办理付款，60天内将该期款项支付至乙方指定账户。如甲方逾期支付，乙方有权要求甲方支付逾期利息，利率按照签订合同时一年期贷款市场报价利率。

第十一条 履约保证金： 无。

第十二条 违约责任

本项目招标文件《采购需求》中另有约定的按约定执行。除此之外，甲乙双方存在下列情形的须承担违约责任，并按比例支付违约金：

1、甲方违约，造成乙方损失的，甲方应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和招标文件的有关规定向乙方赔偿损失。

2、乙方违约，甲方视乙方违约情况，可没收乙方的履约保证金，如没有收取履约保证金时，或者履约保证金不足以扣除违约金的，可以由甲方从乙方合同款中扣除。如乙方支付的违约金不足以弥补甲方损失的，应承担赔偿责任。直至终止合同。

3、乙方延迟履约、不完全履约或提供的服务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承诺的，除支付单个年度服务款5%的违约金外，仍需继续履行合同或重新提供符合要求的服务。

4、乙方不得将项目全部或部分进行转包、分包，如有违反，甲方有权解除合同，且乙方应向甲方一次性支付合同总价20%的违约金。

5、乙方出现未做约定的其它违约行为，按单个年度服务款的5%向甲方支付违约金。

6、乙方应当保证有权销售本合同的所有产品或技术服务，不会因此侵犯到第三人的所有权、知识产权等一切权利。属于第三人拥有知识产权的已经取得第三人合法授权，甲方有权不受限制的使用。若因违反本款约定引起的第三方任何纠纷或诉讼的均由乙方负责交涉解决并承担全部责任，包括甲方使用该产品或技术服务所需的授权费以及解决争议发生的一切费用（包括但不限于律师费、诉讼费、鉴定费等）均由乙方承担。如果不能取得使用许可需要另行购买产品或技术服务的，所需费用由乙方承担，并赔偿甲方因此受到的损失。如甲方为解决纠纷先行垫支了费用，乙方须在接到甲方通知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

向甲方偿还完毕，并赔偿甲方全部经济损失。

7、甲方根据本合同约定而解除合同的，有权不予支付任何款项给乙方，已经支付的，乙方应当自甲方要求返还之日起 5 日内予以返还，除合同有其他约定外，乙方还应支付合同总价 5%的违约金给甲方并赔偿甲方经济损失。

8、本合同签订后，乙方要求提前解除合同的，应向甲方支付本合同总价款 30%的违约金，退还甲方已支付的全部费用并赔偿由此给甲方造成的全部损失。

9、乙方未按期限完成项目工作或者项目工作的完成不符合约定的，乙方应根据本合同约定，向甲方支付违约金并赔偿甲方因此造成的经济损失（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保全费、律师费、鉴定费等）。

第十三条 不可抗力事件处理

1、在合同有效期内，任何一方因不可抗力事件导致不能履行合同，则合同履行期可延长，其延长期与不可抗力影响期相同。

2、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应立即通知对方，并寄送有关权威机构出具的证明。

3、不可抗力事件延续 120 天以上，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确定是否继续履行合同。

第十四条 合同争议解决

1、因服务问题发生争议的，应邀请国家认可的质量检测机构对服务质量进行鉴定。服务符合标准的，鉴定费由甲方承担；服务不符合标准的，鉴定费由乙方承担。

2、因履行本合同引起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争议，甲乙双方应首先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如果协商不能解决，可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3、诉讼期间，本合同继续履行。

第十五条 合同生效及其它

1、合同由正文、购销廉洁协议、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商务要求偏离表、售后服务承诺（或维保方案）和中标（成交）通知书等内容组成，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后生效。

2、合同执行中涉及采购资金和采购内容修改或补充的，须签书面补充协议，方可作为主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

3、本合同未尽事宜，遵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有关条文执行。

第十六条 合同的变更、终止与转让

1、本合同一经签订，甲乙双方不得擅自变更、中止或终止。

2、乙方不得擅自转让其应履行的合同义务。

第十七条 信息保密

1、甲乙双方应当对本合同的内容、因履行本合同或在本合同期间获得对方的商务、财务、技术、产

品的信息、用户资料或其他标明保密的文件或信息的内容保守秘密，未经信息披露方书面事先同意，不得向本协议以外的任何第三方泄露。

2、除非得到另一方的书面许可，甲乙双方均不得将本合同中的内容及在本合同执行过程中获得的对方的商业信息向任何第三方泄露；

3、本保密条款在本合同期满、解除或终止后仍然有效。

第十八条 本合同一式_____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甲方执肆份，乙方执_____份，采购代理机构壹份。（可根据需要另增加）。

甲方（章）： 玉林市第一人民医院 2025 年 月 日	乙方（章）： 2025 年 月 日
单位地址：广西玉林市教育中路 495 号	单位地址：
法定代表人签名：	法定代表人签名：
委托代理人签名：	委托代理人签名：
电话：	电话：
邮箱：cgb3066@163.com	邮箱：
开户银行：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玉林分行	开户银行：
账号：45001660455050507773	账号：
纳税人识别号：12450900499338093R	纳税人识别号：
邮政编码：537000	邮政编码：

玉林市第一人民医院购销廉洁协议

甲方: 玉林市第一人民医院

乙方: _____

为进一步加强医疗卫生行风建设,规范医疗机构购销行为,有效防范商业贿赂行为,营造公平交易、诚实守信的购销环境,经甲、乙双方协商,同意签订本协议,并共同遵守:

一、甲乙双方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购销合同约定购销相关产品及服务。

二、甲方严禁接受乙方以任何名义、形式给予的回扣,不得将接受捐赠、资助与采购挂钩。甲方工作人员不得参加乙方安排并支付费用的营业性娱乐场所的娱乐活动,不得以任何形式向乙方索要和收受现金、有价证券、支付凭证和贵重礼品等。被迫接受乙方给予的钱物,应予退还。无法退还的,有责任如实向有关纪检监察部门反映情况。

三、严禁甲方工作人员利用任何途径和方式,为乙方统计医师个人及临床科室有关医用耗材用量信息,或为乙方统计提供便利。

四、乙方不得以回扣、宴请等方式影响甲方工作人员采购或使用医用耗材的选择权,不得在学术活动中提供旅游、超标准支付食宿费用。

五、乙方指定_____ (联系电话: _____) 作为销售代表洽谈业务。销售代表必须在工作时间到甲方指定地点联系商谈,不得到住院部、门诊部、医技科室等推销医用耗材,不得借故到甲方相关领导、部门负责人及相关工作人员家中访谈并提供任何好处费。

六、乙方如违反本协议,一经发现,甲方有权终止购销合同,并向有关卫生健康行政部门报告。如乙方被列入商业贿赂不良记录,则严格按照《国家卫生计生委关于建立医药购销领域商业贿赂不良记录的规定》(国卫法制发〔2013〕50号)、《广西壮族自治区医药购销领域商业贿赂不良记录实施办法》(桂卫药政发〔2014〕2号)相关规定处理。

七、本协议作为购销合同的重要组成部分,与购销合同一并执行,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八、本协议一式____份,甲方执肆份,乙方执____份,采购代理机构执壹份,从签订之日起生效。

甲方(盖章):

乙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委托代理人签名:

委托代理人签名:

2025 年 月 日

2025 年 月 日

采购项目合同验收书

根据采购项目（采购合同编号：_____）的约定，我单位对（_____）采购项目乙方（_____）提供的服务进行了验收，验收情况如下：

验收方式：		☐ 自行验收		☐ 委托验收	
序号	名 称	服务内容	时间	金 额	
合 计					
合计大写金额： 仟 佰 拾 万 仟 佰 拾 元					
实际服务日期		合同验收日期			
验收要求	应按采购合同、磋商招标文件、磋商投标文件及验收方案等进行验收；并核对乙方在服务管理等方面是否违反合同约定或服务规范要求、提供的质量保证证明材料是否齐全等。可附件				
验收具体内容					
验收小组意见	验收结论性意见：				
	有异议的意见和说明理由： 签字：				
验收小组成员签字：					
监督人员或其他相关人员签字：					
或受邀机构的意见（盖章）：					
乙方负责人签字或盖章：			采购人或受托机构的意见（盖章）：		
联系电话： 年 月 日			联系电话： 年 月 日		

备注：验收后，需携带壹份《采购项目合同验收书》原件到广西科文招标有限公司玉林分公司。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一、报价文件格式

报价文件封面格式：

投 标 文 件

报 价 文 件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所投标项：

投标人名称：

投标人地址：

年 月 日

报价文件目录

根据招标文件规定及投标人提供的材料自行编写目录。

1. 投标函格式:

投 标 函

致: 采购人名称

根据贵方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_____) 的招标公告, 签字代表 _____ (姓名) 经正式授权并代表投标人 _____ (投标人名称) 提交投标文件。

据此函, 我方宣布同意如下:

1. 我方已详细审查全部“招标文件”, 包括修改文件 (如有的话) 以及全部参考资料和有关附件, 已经了解我方对于招标文件、采购过程、采购结果有依法进行询问、质疑、投诉的权利及相关渠道和要求。

2. 我方在投标之前已经完全理解并接受招标文件的各项规定和要求, 对招标文件的合理性、合法性不再有异议。

3. 本投标有效期自投标截止之日起 _____ 日。

4. 如中标, 本投标文件至本项目合同履行完毕止均保持有效, 我方将按“招标文件”及政府采购法律、法规的规定履行合同责任和义务。

5. 我方同意按照贵方要求提供与投标有关的一切数据或者资料。

6. 我方向贵方提交的所有投标文件、资料都是准确的和真实的。

7. 以上事项如有虚假或者隐瞒, 我方愿意承担一切后果, 并不再寻求任何旨在减轻或者免除法律责任的辩解。

8.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五十条要求对政府采购合同进行公告, 但政府采购合同中涉及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的内容除外。我方就对本次投标文件进行注明如下: (两项内容中必须选择一项)

☐ 我方本次投标文件内容中未涉及商业秘密;

☐ 我方本次投标文件涉及商业秘密的内容有: _____;

9. 与本投标有关的一切正式往来信函请寄:

地址: _____ 邮编: _____

电话: _____ 传真: _____

投标人名称: _____

开户银行: _____ 银行帐号: _____

法定代表人或者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者电子签名): _____

投标人 (电子签章):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2. 开标一览表（服务类格式）

开标一览表

项目名称：_____ 项目编号：_____

投标人名称：_____ 所投标项：_____

序号	标的名称	数量及单位	投标总报价（元）	备注
1		1 项		
投标总报价：（大写）人民币 _____（小写）¥ _____。				
服务期限：3 年。				

法定代表人或者委托代理人（签字或者电子签名）：

投标人（电子签章）：_____ 日期：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报价明细表

项目名称：_____ 项目编号：_____

投标人名称：_____ 所投标项：_____

序号	设备名称	品牌	型号规格	服务内容	保期①	投 标 单 价 (万 元 / 年) ②	合计总价 (万元) ③=①* ②
1							
...							
投标总报价（包含税费等所有费用）：（大写） (¥)							
投标总报价包括：相关服务、备品备件、标准附件、专用工具、人员薪酬、交通运输费、安装、调试、技术支持、检测检验、必要的保费、各项税费、代理服务费等各项费用的总和。							

法定代表人或者委托代理人（签字或者电子签名）：

投标人（电子签章）：_____ 日期：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二、资格证明文件格式

资格证明文件封面格式：

投 标 文 件

资 格 证 明 文 件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所投标项：

投标人名称：

投标人地址：

年 月 日

资格证明文件目录

根据招标文件规定及投标人提供的材料自行编写目录。

5. 投标人直接控股、管理关系信息表格式

投标人直接控股股东信息表

序号	直接控股股东名称	出资比例	身份证号码或者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备注
1				
2				
3				
.....				

注：

- 1. 直接控股股东：是指其出资额占有限责任公司资本总额百分之五十以上或者其持有的股份占股份有限公司股份总额百分之五十以上的股东；出资额或者持有股份的比例虽然不足百分之五十，但依其出资额或者持有的股份所享有的表决权已足以对股东会、股东大会的决议产生重大影响的股东。
- 2. 本表所指的控股关系仅限于直接控股关系，不包括间接的控股关系。公司实际控制人与公司之间的关系不属于本表所指的直接控股关系。
- 3. 供应商不存在直接控股股东的，则填“无”。

法定代表人或者委托代理人（签字或者电子签名）： _____

投标人（电子签章）： _____

年 月 日

投标人直接管理关系信息表

序号	直接管理关系单位名称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备注
1			
2			
3			
.....			

注：

- 1. 管理关系：是指不具有出资持股关系的其他单位之间存在的管理与被管理关系，如一些上下级关系的事业单位和团体组织。
- 2. 本表所指的管理关系仅限于直接管理关系，不包括间接的管理关系。
- 3. 供应商不存在直接管理关系的，则填“无”。

法定代表人或者委托代理人（签字或者电子签名）： _____

投标人（电子签章）： _____

年 月 日

6. 投标声明格式

投标声明

(采购人名称):

(投标人名称)系中华人民共和国合法供应商, 经营地址_____。

我方参加贵单位组织_____项目(项目编号: _____)的政府采购活动。我方在此郑重声明:

1. 我方参加本项目的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重大违法记录是指供应商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 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税收违法黑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完全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供应商资格条件, 我方对此声明负全部法律责任。

2. 我方不是为本次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

3. 我方承诺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 (一)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二)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三)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四)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五)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 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六)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4.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五十条要求对政府采购合同进行公告, 但政府采购合同中涉及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的内容除外。我方就对本次投标文件进行注明如下: (两项内容中必须选择一项)

☐ 我方本次投标文件内容中未涉及商业秘密;

☐ 我方本次投标文件涉及商业秘密的内容有: _____;

5. 与本项目有关的一切正式往来信函请寄: _____ 邮政编号: _____

电话/传真: _____ 电子邮箱: _____

开户银行: _____ 帐号: _____

6. 以上事项如有虚假或者隐瞒, 我方愿意承担一切后果, 并不再寻求任何旨在减轻或者免除法律责任的辩解。

特此承诺。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者电子签名): _____

投标人(电子签章): _____

年 月 日

7. 中小企业声明函格式

中小企业声明函（服务）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招标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招标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章）：

日 期：

注：享受《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随中标结果公开中标人的《中小企业声明函》。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格式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电子签章）：

日 期：

注：请根据自己的真实情况出具《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依法享受中小企业优惠政策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在公告中标结果时，同时公告其《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接受社会监督。

三、商务文件格式

商务文件封面格式：

投 标 文 件

商 务 文 件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所投标项：

投标人名称：

投标人地址：

年 月 日

商务文件目录

根据招标文件规定及投标人提供的材料自行编写目录。

1. 无串通投标行为的承诺函格式

无串通投标行为的承诺函

一、我方承诺无下列相互串通投标的情形：

1.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2. 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3. 不同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员为同一个人；
4.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5.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6.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从同一单位或者个人账户转出。

二、我方承诺无下列恶意串通的情形：

1. 投标人直接或者间接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处获得其他投标人的相关信息并修改其投标文件或者投标文件；
2. 投标人按照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的授意撤换、修改投标文件或者投标文件；
3. 投标人之间协商报价、技术方案等投标文件或者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4. 属于同一集团、协会、商会等组织成员的投标人按照该组织要求协同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5. 投标人之间事先约定一致抬高或者压低投标报价，或者在招标项目中事先约定轮流以高价位或者低价位中标，或者事先约定由某一特定投标人中标，然后再参加投标；
6. 投标人之间商定部分投标人放弃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或者放弃中标；
7. 投标人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之间、投标人相互之间，为谋求特定投标人中标或者排斥其他投标人的其他串通行为。

以上情形一经核查属实，我方愿意承担一切后果，并不再寻求任何旨在减轻或者免除法律责任的辩解。

投标人名称（电子签章）

_____年____月____日

2.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投 标 人：_____

地 址：_____

姓 名：_____性 别：_____

年 龄：_____职 务：_____

身份证号码：_____

系_____（投标人名称）_____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附件：法定代表人有效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

投标人名称（电子签章）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注：自然人投标的无需提供

3. 授权委托书格式

授权委托书 (非联合体投标格式，如有委托时)

致：采购人名称：

我_____（姓名）系_____（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授权委托
（姓名）以我方的名义参加_____项目的投标活动，并代表我方全权办理针对上述
项目的所有采购程序和环节的具体事务和签署相关文件。

我方对委托代理人的签字事项负全部责任。

本授权书自签署之日起生效，在撤销授权的书面通知以前，本授权书一直有效。委托代
理人在授权书有效期内签署的所有文件不因授权的撤销而失效。

委托代理人无转委托权，特此委托。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及委托代理人有效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

委托代理人（签字）：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者盖章）：_____

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号码：_____

投标人（电子签章）：

年 月 日

注：1. 法定代表人必须在授权委托书上亲笔签字或者盖章，委托代理人必须在授权委托书
上亲笔签字，否则按无效投标处理；

2. 法人、其他组织投标时“我方”是指“我单位”，自然人投标时“我方”是指“本人”。

4. 商务条款要求偏离表格式（注：按采购需求表具体项目修改）

商务条款内容	招标文件商务要求	是否响应	偏离说明

注：

- 1. 说明：应对照招标文件“第二章 采购需求”中的商务条款要求逐条明确的响应，并作出偏离说明。
- 2. 投标人应根据自身的承诺，对照招标文件要求在“偏离说明”中注明“正偏离”、“负偏离”或者“无偏离”。既不属于“正偏离”也不属于“负偏离”即为“无偏离”。

法定代表人或者委托代理人（签字或者电子签名）： _____

投 标 人（电子签章）： _____

日 期： _____

四、技术文件格式

技术文件封面格式：

投 标 文 件

技 术 文 件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所投标项：

投标人名称：

投标人地址：

年 月 日

技术文件目录

根据招标文件规定及投标人提供的材料自行编写目录。

1. 服务要求偏离表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所投标项：

序号	名称	招标文件技术要求	投标响应	偏离说明
1				
2				
3				
4				
5				
...				

注：

- 1. 说明：应对照招标文件“第二章 采购需求”中的服务及要求内容逐条作出明确响应，并作出偏离说明。
- 2. 投标人应根据自身的承诺，对照招标文件要求，在“偏离说明”中注明“正偏离”、“负偏离”或者“无偏离”。既不属于“正偏离”也不属于“负偏离”即为“无偏离”。

法定代表人或者委托代理人（签字或者电子签名）：

投标人（电子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2. 项目实施人员一览表格式

项目实施人员一览表

所投标项：

姓 名	职务	专业	技术职称	证书编号	参加本单位 工作时间
.....					

注：

- 1. 在填写时，如本表格不适合投标单位的实际情况，可根据本表格式自行制表填写。
- 2. 投标人应当附本表所列证书的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者委托代理人（签字或者电子签名）： _____

投 标 人 （电子签章）： _____ 日 期： _____

六、其他文书

中小微企业划型标准

行业名称	指标名称	计量单位	中型	小型	微型
农、林、牧、渔	营业收入（Y）	万元	$500 \leq Y < 20000$	$50 \leq Y < 500$	$Y < 50$
工业	从业人员（X）	人	$300 \leq X < 1000$	$20 \leq X < 300$	$X < 20$
	营业收入（Y）	万元	$2000 \leq Y < 40000$	$300 \leq Y < 2000$	$Y < 300$
建筑业	营业收入（Y）	万元	$6000 \leq Y < 80000$	$300 \leq Y < 6000$	$Y < 300$
	资产总额（Z）	万元	$5000 \leq Z < 80000$	$300 \leq Z < 5000$	$Z < 300$
批发业	从业人员（X）	人	$20 \leq X < 200$	$5 \leq X < 20$	$X < 5$
	营业收入（Y）	万元	$5000 \leq Y < 40000$	$1000 \leq Y < 5000$	$Y < 1000$
零售业	从业人员（X）	人	$50 \leq X < 300$	$10 \leq X < 50$	$X < 10$
	营业收入（Y）	万元	$500 \leq Y < 20000$	$100 \leq Y < 500$	$Y < 100$
交通运输业	从业人员（X）	人	$300 \leq X < 1000$	$20 \leq X < 300$	$X < 20$
	营业收入（Y）	万元	$3000 \leq Y < 30000$	$200 \leq Y < 3000$	$Y < 200$
仓储业	从业人员（X）	人	$100 \leq X < 200$	$20 \leq X < 100$	$X < 20$
	营业收入（Y）	万元	$1000 \leq Y < 30000$	$100 \leq Y < 1000$	$Y < 100$
邮政业	从业人员（X）	人	$300 \leq X < 1000$	$20 \leq X < 300$	$X < 20$
	营业收入（Y）	万元	$2000 \leq Y < 30000$	$100 \leq Y < 2000$	$Y < 100$
住宿业	从业人员（X）	人	$100 \leq X < 300$	$10 \leq X < 100$	$X < 10$
	营业收入（Y）	万元	$2000 \leq Y < 10000$	$100 \leq Y < 2000$	$Y < 100$
餐饮业	从业人员（X）	人	$100 \leq X < 300$	$10 \leq X < 100$	$X < 10$
	营业收入（Y）	万元	$2000 \leq Y < 10000$	$100 \leq Y < 2000$	$Y < 100$
信息传输业	从业人员（X）	人	$100 \leq X < 2000$	$10 \leq X < 100$	$X < 10$
	营业收入（Y）	万元	$1000 \leq Y < 100000$	$100 \leq Y < 1000$	$Y < 100$
其他未列明行业	从业人员（X）	人	$100 \leq X < 300$	$10 \leq X < 100$	$X < 10$
	营业收入（Y）	万元	$1000 \leq Y < 10000$	$50 \leq Y < 1000$	$Y < 50$
房地产开发经营	营业收入（Y）	万元	$1000 \leq Y < 200000$	$100 \leq X < 1000$	$X < 100$
	资产总额（Z）	万元	$5000 \leq Z < 10000$	$2000 \leq Y < 5000$	$Y < 2000$
物业管理	从业人员（X）	人	$300 \leq X < 1000$	$100 \leq X < 300$	$X < 100$
	营业收入（Y）	万元	$1000 \leq Y < 5000$	$500 \leq Y < 1000$	$Y < 500$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从业人员（X）	人	$100 \leq X < 300$	$10 \leq X < 100$	$X < 10$
	资产总额（Z）	万元	$8000 \leq Z < 120000$	$100 \leq Z < 8000$	$Y < 100$
其他未列明行业	从业人员（X）	人	$100 \leq X < 300$	$10 \leq X < 100$	$X < 10$

说明：上述标准参照《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大型、中型和小型企业须同时满足所列指标的下限，否则下划一档；微型企业只须满足所列指标中的一项即可。

质疑函 (格式)

质疑函 (格式)

一、质疑供应商基本信息:

质疑供应商: _____

地址: _____ 邮编: _____

联系人: _____ 联系电话: _____

授权代表: _____

联系电话: _____

地址: _____ 邮编: _____

二、质疑项目基本情况:

质疑项目的名称: _____

质疑项目的编号: _____

采购人名称: _____

质疑事项:

☐ 招标文件 招标文件获取日期: _____

☐ 采购过程

☐ 中标结果

三、质疑事项具体内容

质疑事项 1: _____

事实依据: _____

法律依据: _____

质疑事项 2

.....

四、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质疑请求:

请求: _____

签字 (签章):

公章:

日期:

说明：

1. 供应商提出质疑时，应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
2. 质疑供应商若委托代理人进行质疑的，质疑函应按要求列明“授权代表”的有关内容，并在附件中提交由质疑供应商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应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
3. 质疑函的质疑事项应具体、明确，并有必要的事实依据和法律依据。
4. 质疑函的质疑请求应与质疑事项相关。
5. 质疑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质疑函应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4. 投诉书 (格式)

投诉书 (格式)

一、投诉相关主体基本情况:

投标人: _____

地址: _____ 邮编: _____

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 _____

联系电话: _____

授权代表: _____ 联系电话: _____

地址: _____

邮编: _____

被投诉人 1:

地址: _____

邮编: _____

联系人: _____ 联系电话: _____

被投诉人 2:

.....

相关供应商: _____

地址: _____ 邮编: _____

联系人: _____ 联系电话: _____

二、投诉项目基本情况:

采购项目的名称: _____

采购项目的编号: _____

采购人名称: _____

代理机构名称: _____

招标文件公告: 是/否公告期限: _____

采购结果公告: 是/否公告期限: _____

三、质疑基本情况

投诉人于_____年___月___日,向_____提出质疑,质疑事项为:

采购人/代理机构于_____年___月___日,就质疑事项作出了答复/没有在法定期限内作出答复。

四、投诉事项具体内容

投诉事项 1: _____

事实依据: _____

法律依据: _____

投诉事项 2

.....

五、与投诉事项相关的投诉请求：

请求: _____

签字（签章）：

公章：

日期：

说明：

1. 投诉人提起投诉时，应当提交投诉书和必要的证明材料，并按照被投诉人和与投诉事项有关的供应商数量提供投诉书副本。

2. 投诉人若委托代理人进行投诉的，投诉书应按要求列明“授权代表”的有关内容，并在附件中提交由投诉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应当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

3. 投诉书应简要列明质疑事项，质疑函、质疑答复等作为附件材料提供。

4. 投诉书的投诉事项应具体、明确，并有必要的事实依据和法律依据。

5. 投诉书的投诉请求应与投诉事项相关。

6. 投诉人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投诉书应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